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和事项的
独立董事意见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四日)

2022年8月24日，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和事项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独立董事，通过审阅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就上述新增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同意”的意见。我们认为：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咸阳彩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实际需要，对向关联方的关联销售金额进行补充预计；以及咸阳彩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为加强成本管控，就近采购，满足面板用印刷电路板采购需求，为其生产经营提供必要的保障。上述关联交易符合本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该等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是合理、公平的，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对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独立董事（签字）：王鲁平、白永秀、彭俊彪